河南省大中专学校学生就业创业政策三十问

**1.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有哪些内容？**

（1）高校要开展职业发展指导和创业就业教育，将就业指导课程纳入教学计划；

（2）大力推进创业就业教育，鼓励毕业生灵活就业，积极创业；

（3）建立生涯与职业意识；

（4）职业发展规划；

（5）提高就业能力；

（6）求职过程指导；

（7）创业教育。

2.在校期间高校毕业生可以通过哪些途径提升就业创业能力？

在学好专业知识技能的同时，根据学校要求或安排，毕业生可以通过必修就业创业指导课程、参与学校组织的就业实习、技巧辅导、模拟招聘等活动，学习和了解相关职业的资料和信息，充分借助社会实践平台，全面提升就业能力。

3.高校毕业生获取就业信息的主要渠道有哪些？

（1）河南省毕业生就业信息网（[www.hnbys.gov.cn](http://www.hnbys.gov.cn)）；

（2）河南省大中专学生就业服务中心微信公众号：hnsbys；

（3）河南省高校毕业生就业市场现场双选会及网络双选会活动；

（4）各级政府毕业生就业主管部门和就业指导机构；

（5）学校就业指导中心，校园招聘会；

（6）报纸、杂志、广播、网络等新闻媒介；

（7）利用社会实践、毕业实习或业余兼职获取信息；

4.高校毕业生（含在校生）就业创业指导服务机构有哪些？

（1）高校毕业生就业指导机构

目前，各省教育部门、各高校普遍建立了高校毕业生就业指导机构，河南省大中专就业服务中心为毕业生提供就业咨询、用人单位招聘及实习实训信息、求职技巧、职业生涯辅导、毕业生推荐、实习实践能力提升和就业手续办理等多项就业指导和服务。

（2）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机构

由各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举办的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机构，为高校毕业生提供政策咨询、就业信息、职业指导、职业介绍、就业援助、就业与失业登记或求职登记等各项公共服务。

5.什么是“就业报到证”？“就业报到证”有哪些作用？高校毕业生就业如何办理户口、档案、党团关系等手续？

“就业报到证”以前也称为“派遣证”，其全称为《全国普通高等学校本专科毕业生（毕业研究生）就业报到证》，由国家教育部授权地方毕业生就业主管部门审核签发（特殊情况可由教育部直接签发）。普通中专毕业生就业报到证由河南省教育厅统一印制并审核签发。

“就业报到证”的作用：1.是到接收单位报到的凭证；2.证明持证的毕业生是纳入国家统一招生计划的普通全日制毕业生；3.接收单位凭就业报到证予以办理毕业生的接收、档案手续及户口关系。

（1）户口迁移手续

毕业生到生源地户籍管理部门领“户口迁移证”，持“户口迁移证”、“就业报到证”、“毕业证”、“就业协议书”或用人单位录用证明到转入地公安部门办理入户手续。

（2）档案转递办理

毕业生持“就业报到证”、“毕业证”到学校档案管理部门办理档案转递手续。

（3）党团组织关系

毕业生持“就业报到证”到学校负责党团组织关系的部门办理手续，持有关证明将党团组织关系转到“就业报到证”指定的报到单位。

6.什么是基层就业？国家鼓励毕业生到基层就业的主要优惠政策包括哪些？

基层就业就是到城乡基层工作。国家近几年出台了一系列优惠政策鼓励高校毕业生积极参加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城市社区建设和应征入伍，“基层”既包括广大农村，也包括城市街道社区；既涵盖县级以下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也包括社会团体、非公有制组织和中小企业；既包含单位就业，也包括自主创业、自谋职业。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财政部办公厅《关于做好2018年高校毕业生 “三支一扶”计划实施工作的通知》(人社厅发〔2018〕35号)

——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河南省2018年实施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计划招募工作方案》的通知（豫人社办〔2018〕58号）

7.中央和我省有关部门实施了哪些基层就业项目？基层就业项目服务期满后享受哪些优惠政策？

基层就业项目：（1）“选调生”计划；（河南省选调生是由省委组织部、省人社厅、省编办、省财政厅、省教育厅、省公务员局联合实施的选调优秀高校毕业生到基层工作项目）（2）“三支一扶”计划；（招募高校毕业生到农村基层从事支农、支教、支医和扶贫工作）（3）面向农村医疗卫生机构选拔高等医学院校毕业生；（4）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特设岗位计划；（特岗教师政策是中央实施的一项对中西部地区农村义务教育的特殊政策）（5）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河南省大学生志愿服务贫困县计划；（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是由团中央、教育部、财政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共同组织实施的一项重大人才工程）。

基层就业项目服务期满后享受：（1）公务员招录优惠；（2）事业单位招聘优惠；（3）考学升学优惠；（4）国家补偿学费和代偿助学贷款政策；（5）服务期满自主创业的，可享受税收优惠、行政事业性收费减免、小额贷款担保和贴息等有关政策；（6）其他：各基层就业项目服务年限计算工龄。服务期满到企业就业的，按照规定转接社会保险关系。

——中组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教育部、财政部、共青团中央《关于统筹实施引导高校毕业生到农村基层服务项目工作的通知》（人社部发〔2009〕42号）

8.为鼓励高校毕业生面向基层就业，国家实施补偿学费和代偿助学贷款的就业地域范围包括哪些？高校毕业生到基层就业如何获得学费补偿和助学贷款代偿？学费补偿和助学贷款代偿的标准和年限是多少？

国家对到中西部地区和艰苦边远地区基层单位就业、并履行一定服务期限的中央部门所属高校毕业生，按规定实施相应的学费补偿和助学贷款代偿。（详情可登录中国政府网查询：http://www.gov.cn）

按照要求，高校毕业生到基层就业获得学费补偿或国家助学贷款代偿，以及如何申请办理补偿或代偿等，请向学校所在地政府有关部门查询。

学费补偿、国家助学贷款代偿及学费减免标准，本专科生每人每年最高不超过8000元，研究生每人每年最高不超过12000元。

本科、专科（高职）、研究生和第二学士学位毕业生补偿学费或代偿国家助学贷款的年限，分别按照国家规定的相应学制计算。在校学习的时间低于相应学制规定年限的，按照实际学习时间计算补偿学费或代偿助学贷款年限。在校学习时间高于相应学制年限的，按照学制规定年限计算。每年代偿学费或国家助学贷款总额的三分之一，三年代偿完毕。

——财政部、教育部《关于印发高等学校毕业生学费和国家助学贷款代偿暂行办法的通知》（财教〔2009〕15号）

9.高校毕业生到艰苦边远地区或国家扶贫开发工作重点县就业有什么优惠政策？

（1）优先录用；（2）可提前转正定级；（3）试行工作补贴政策。

——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进一步引导和鼓励高校毕业生到基层工作的意见的通知》（中办发〔2016〕79号）

10.家庭贫困、少数民族、残疾毕业生、女大学生和退役大学生士兵等特殊群体享受哪些就业优惠政策？

针对特殊群体政府购买一批教育、卫生、劳动就业、社会保障、残疾人服务等公共管理和社会服务岗位用于吸纳高校毕业生就业。

——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做好当前和今后一段时期就业创业工作的实施意见》（豫政〔2017〕33号）

——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河南省教育厅 河南省财政厅 河南省民政厅 河南省扶贫开发办公室 河南省残疾人联合会《关于做好河南省毕业年度高校毕业生求职创业补贴申领发放工作的通知》（豫人社函〔2018〕75号）

11.高校毕业生到中小微企业和非公有制单位就业有哪些优惠政策？

对到中小企业和非公有制单位就业的高校毕业生，在专家选拔、职称评聘、技术创新等方面与国有企事业单位工作人员一视同仁。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做好新形势下就业创业工作的意见》（国发〔2015〕23号）

——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进一步引导和鼓励高校毕业生到基层工作的意见》（中发办〔2016〕79号）

12.高校毕业生应征入伍服义务兵役享受哪些优惠政策？

高校毕业生应征入伍服义务兵役，除享有优先报名应征、优先体检政审、优先审批定兵、优先安排使用“四个优先”政策，家庭按规定享受军属待遇外，还享受优先选拔使用、学费补偿和国家助学贷款代偿、退役后考学升学优惠、就业服务等政策。

13.高校毕业生入伍服义务兵役年限是多少？应征入伍服义务兵役要经过哪些程序？

我国现行的义务兵役制度服役年限是两年。

应征入伍服兵役要经过：（1）网上报名预征；（2）初审、初检；（3）体检、政审；（4）综合考评；（5）批准入伍。

14.高校学生应征入伍享受学费补偿、国家助学贷款代偿及学费减免的标准是多少？

（1）学费补偿、国家助学贷款代偿及学费减免标准，本专科生每人每年最高不超过8000元，研究生每人每年最高不超过12000元。

（2）学费补偿或国家助学贷款代偿金额，按学生实际缴纳的学费或获得的国家助学贷款(国家助学贷款包括本金及其全部偿还之前产生的利息，下同)两者金额较高者执行，据实补偿或者代偿。退役复学后学费减免金额，按学校实际收取学费金额执行。超出标准部分不予补偿、代偿或减免。

（3）获学费补偿学生在校期间获得国家助学贷款的，补偿资金必须首先用于偿还国家助学贷款。如补偿金额高于国家助学贷款金额，高出部分退还学生。

（4）从2015年起，国家对直接招收为士官的高等学校学生施行国家资助，入伍时对其在校期间缴纳的学费实行一次性补偿或获得的国家助学贷款(包括校园地国家助学贷款和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实行代偿。

——财务部《关于调整完善国家助学贷款相关政策措施的通知》（财教〔2014〕180号）

——财政部 教育部 总参谋部《关于印发高等学校学生应征入伍服义务兵役国家资助办法的通知》（财教〔2013〕236号）

——财务部《关于对直接招收为士官的高等学校学生施行国家资助的通知》（财教[2015]462号）

15.大学生士兵退役后享受哪些就学优惠政策？

（1）设立“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硕士研究生招生计划。

（2）将高校在校生（含高校新生）服兵役情况纳入推免生遴选指标体系。

（3）将考研加分范围扩大至高校在校生（含高校新生）。

（4）退役大学生士兵专升本实行招生计划单列。

（5）高校新生录取通知书中附寄应征入伍优惠政策。

（6）放宽退役大学生士兵复学转专业限制。

（7）具有高职（高专）学历的，退役后免试入读成人本科，或经过一定考核入读普通本科。

（8）应征入伍的高校毕业生退役后报考政法干警招录培养体制改革试点招生时，教育考试笔试成绩总分加10分。

16.国家鼓励高校毕业生到国际组织实习任职，提供了哪些服务？

（1）提供“高校毕业生国际组织实习任职服务平台”（http://gj.ncss.org.cn/），为毕业生到国际组织实习任职和参加志愿活动等，提供信息、咨询、培训等服务。

（2）鼓励有条件的高校结合国际组织人才需求，开展培养推送高校毕业生到国际组织实习任职工作，将国际组织基本情况、招聘要求、职业发展路径等内容，纳入大学生就业指导教材和课程。

17.高校毕业生到国际组织实习任职，需要哪些能力？如何在校做好准备？

（1）语言水平

在大学时期，要注重外语能力的培养，努力熟练掌握“听说读写”的基本技能，也要多锻炼使用外语进行口头和书面交流的实际运用能力。

（2）综合素质

国际组织对高校毕业生实习任职的要求，不单纯是技术性、专业性的，更重要的是在任何职场都需要的沟通能力、管理能力，尤其强调国际组织、跨文化工作所需要的某些能力，在工作中，要有意识的培养有效行为的能力，避免无效行为。

18.高校如何开展创新创业教育？

（1）健全创新创业教育课程体系。高校要加快创新创业教育优质课程信息化建设，推出一批资源共享的慕课、视频公开课等在线开放课程。

（2）改革教学方法和考核方法。运用“大数据”技术，掌握不同学生学习需求和规律，为学生自主学习提供更加丰富多样的教育资源。

（3）强化创新创业实践。鼓励各地区、各高校充分利用各种资源建设大学科技园、大学生创业园、创业孵化基地和小微企业创业基地，作为创业教育实践平台，建好一批创业示范基地。举办全国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举办创新创业讲座论坛，开展创新创业实践。

——河南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组织申报第五批全省大学生创新创业实践示范基地的通知》（教办学〔2018〕58号）

19.高校对自主创业大学生可提供什么条件？

（1）学生参加创新创业、社会实践等活动以及发表论文、获得专利授权等与专业学习、学业要求相关的经历、成果，可以折算为学分，计入学业成绩。具体办法由学校规定。学校应当鼓励、支持和指导学生参加社会实践、创新创业活动，可以建立创新创业档案、设置创新创业学分。

（2）学校可以根据情况建立并实行灵活的学习制度。对休学创业的学生，可以单独规定最长学习年限，并简化休学批准程序。

（3）休学创业或退役后复学的学生，因自身情况需要转专业的，学校应当优先考虑。

（4）各地各高校建设一批大学生创业示范基地，继续推动大学科技园、创业园、创业孵化基地和实习实践基地建设，高校应开辟专门场地用于学生创新创业实践活动，教育部工程研究中心、各类实验室、教学仪器设备等原则上都要向学生开放。

（5）各高校要优化经费支出结构，多渠道统筹安排资金，支持创新创业教育教学，资助学生创新创业项目。

20.高校毕业生怎样提升自主创业的能力？

从2016年起所有高校都要设置创新创业教育课程，对全体学生开发开设创新创业教育必修课，纳入学分管理。

——河南省教育厅《关于进一步提高全省高校就业创业指导服务水平的实施意见》（豫教学〔2016〕155号）

21.高校毕业生（含在校生）自主创业，可以享受哪些优惠政策？

（1）税收优惠政策；

（2）创业担保贷款和贴息支持；

（3）免收有关行政事业性收费；

（4）享受培训补贴；

（5）免费创业服务。

22.大学生自主创业在学籍管理方面有什么优惠政策？

对有自主创业意愿的大学生，实施弹性学制，可适当延长学生修业年限，支持在校大学生结合所学专业创新创业，允许调整学业进程、保留学籍休学创新创业。保护学生的兴趣爱好，优先支持参与创新创业的学生转入相关专业学习。

——河南省教育厅《关于印发深化高等学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教高〔2017〕573号）

23.怎样申请创业担保贷款？在哪些银行可以申请创业担保贷款？

创业担保贷款按照自愿申请、社区推荐、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审查、贷款担保机构审核并承诺担保、商业银行核贷的程序，办理贷款手续。

各国有商业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城市商业银行和城乡信用社都可以开办创业担保贷款业务，各地区根据实际情况确定具体经办银行。在指定的具体经办银行可以办理创业担保贷款。

——财政部关于印发《普惠金融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金〔2016〕85 号）

——财政部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国人民银行《关于进一步做好创业担保贷款财政贴息工作的通知》（财金〔2018〕22 号）

——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做好新形势下就业创业工作的实施意见》（豫政〔2015〕59 号）

24.高校毕业生就业如何申请求职创业补贴？

求职创业补贴是对毕业年度有就业创业意愿并积极求职创业的低保家庭、贫困残疾人家庭、获得国家助学贷款、建档立卡贫困家庭以及特困人员中的高校毕业生，按规定进行实名制登记的离校未就业应届高校毕业生，可申请一次性求职创业补贴。

——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就业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豫财社〔2018〕8 号）

25.国家对高校毕业生职业培训享受什么优惠政策？高校毕业生如何申请参加职业培训？如何申请职业培训补贴？

职业培训由各地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负责组织实施。高校毕业生可到当地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咨询了解职业培训开展情况，选择适宜的培训项目参加。

高校毕业生毕业年度内参加就业技能培训或创业培训，可按规定向当地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申请职业培训补贴。毕业后按规定进行了失业登记的高校毕业生参加就业技能培训或创业培训，也可向当地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申请职业培训补贴。

——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就业创业培训管理办法》的通知（豫人社办〔2018〕46 号）

26.高校毕业生如何获取职业资格证书？

高校毕业生个人可向职业技能鉴定所（站）自主申请职业技能鉴定。职业技能鉴定要参加理论知识考试和操作技能（专业能力）考核。经鉴定合格者，由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核发相应的职业资格证书。

27.高校毕业生能否享受职业技能鉴定补贴政策，如何申请技能鉴定补贴？

高校毕业生在毕业年度内通过初次职业技能鉴定并取得职业资格证书或专项职业能力证书的，按规定给予一次性职业技能鉴定补贴。通过初次职业技能鉴定并取得职业资格证书或专项职业能力证书的，可向职业技能鉴定所在地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申请一次性职业技能鉴定补贴。

——河南省职业培训条例（2017 年 12 月 1 日，省第十二届

人大会常委会第 32 次会议审议通过）

——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就业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豫财社〔2018〕8 号）

28.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如何参加就业见习？参加就业见习享受哪些服务？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公布见习单位名单、岗位数量、期限、人员要求等有关内容，毕业生可通过媒体、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机构以及电视、网络、报纸等多种渠道，查询就业见习信息，或者组织开展见习单位和高校毕业生的双向选择活动，帮助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和见习单位对接。离校后未就业回到原籍的高校毕业生可与原籍所在地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及当地团组织联系，主动申请参加就业见习。

（1）获得基本生活补助（基本生活补助费用由见习单位和地方政府分担，各地要根据当地经济发展和物价水平，合理确定和及时调整基本生活补助标准）；

（2）免费办理人事代理；

（3）办理人身意外伤害保险；

（4）见习期满未被录用可继续享受就业指导与服务。

29.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享受哪些优惠政策？

各级教育部门和各高校要在每年9月30日前将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实名信息移交给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各级人社部门要将有就业意愿的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纳入公共就业人才服务范围，力争使每名有就业意愿的离校未就业毕业生在毕业半年内实现就业或参加到就业准备活动中。

——河南省教育厅《转发教育部关于做好2018届全国普通高等学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的通知》（教学〔2018〕63号）

30.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如何办理就业登记和失业登记？ 如何获得相应的就业指导和服务？

处于无业状态的城镇常住人员，可以到常住地的公共就业服务机构进行失业登记。各地公共就业服务机构要为登记失业的各类人员提供均等化的政策咨询、职业指导、职业介绍等公共就业服务和普惠性就业政策，并逐步实现就业扶持政策。免费发放《就业创业证》，作为劳动者享受公共就业服务及就业扶持政策的凭证。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修改《就业服务与就业管理规定》的决定（2014 年 12 月，部令第 23 号）

——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河南省就业登记和失业登记管理暂行办法》（豫人社〔2011〕23号）



更多政策详情，请关注上方二维码